

涑水特刊

第3期

2012年7月21日

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 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地址。突破网络封锁, 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能够了解更多真相!

非法枉判冤狱十三年 曹晓刚再次被劫回监狱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 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 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 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 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 他们从未提出政治诉求, 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 涑水司法伙同保定监狱将法轮功学员曹晓刚再次劫持回保定监狱。

二零零二年曹晓刚等五名涑水县法轮功学员被河北易县伪法庭非法判重刑。最长十五年, 最少九年, 曹小刚被枉判十三年。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强加的罪责使得大法学员在监狱遭受着暗无天日的精神与肉体的摧残, 曹晓刚的身体垮了, 出现严重病态, 被保外就医。

在曹晓刚被非法关押在监狱期间, 他的妻子(法轮功学员)在邪

恶四处抓捕中被劫持, 后被非法送劳教所迫害。十来岁的儿子被关押在河北徐水看守所迫害, 恶警把他架到铁椅子上, 铐紧双手双脚, 通上电电击, 让一个未成年的孩子承受非人的折磨。直到二零零六年, 戴春杰还不放过他, 多次上门恐吓和骚扰。曹晓刚的大姐曹晓玲也在邪恶高压下含冤离世。一家人被中共邪政残酷迫害。

回家后, 曹晓刚满目荒凉, 则房屋坍塌, 蒿草丛生, 往日幽静庭院中的快乐以成往事。今年是他保外就医的第三年, 身体刚刚恢复, 就再遭劫持。

“停止迫害法轮功”! 国际社会声援的浪潮此起彼伏, 十三年来法轮功学员和平、理智、大忍反迫害的行为, 给中国带来希望, 唤醒了世人良知, 2012年5月初, 河北泊头市富镇周官屯村全村300户村民各派一名代

表, 在呼吁释放法轮功学员王晓东的请愿书上签名摁手印。载着三百个手印的请愿书传到中共高层, 引起震动。

今年5月, 当从不卖假货的诚信商人、法轮功学员郑祥星被警察带走之后, 562名乡亲自发签名并按红手印要求无条件释放郑祥星。5月29日, 二位律师为郑祥星做了无罪辩护。庭审完, 郑祥星被带出来时, 众人高呼“法轮大法好”。

历史的审判已经到来, 这里正告: 涑水县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不法官员, 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一切迫害。法轮大法是正法! 而中共是邪教, 是西来的一个幽灵, 是一个让人举着拳头发誓把生命都献给它的真正的大邪教! ◇

华府烛光再悼同修 坚忍精神感动世人

(明慧七月十五日报道) 十三年前的七月二十日, 中共独裁者动用手中的国家机器——广播、报纸、电视台、军警、特务等各种机构, 对上亿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民众从肉体上、精神上和经济上开始了史无前例的全面、系统的残酷迫害。一夜之间, 谎言、诬蔑、中伤铺天盖地, 高压、劳教、酷刑摧残着这群修炼人的身心。

十三年来, 在中共的全力打压与迫害下, 这些法轮功修炼者们没有退缩, 在承受着巨大苦难的同时, 通过各种真相渠道和平理性的方式帮助世人从中共谎言蒙骗中清醒过来, 作出正确的选择。

十三年来, 在美国、澳大利亚、西班牙、阿根廷等多个国家, 法轮功学员把迫害法轮功的罪魁祸首及其帮凶等多个中共邪党头目通过法律程序告上法庭。

十三年来, 法轮功坚忍不拔, 得到越来越多世人的公开支持。一亿二千万人退出中共及其相关组织, 中共的灭亡指日可待。

十三年过去了, 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 千余名来自世界各地的大法弟子与正义人士再次来到美国首都华盛顿DC, 聚集在这象征着自由与希望的华盛顿纪念碑下, 又一次点燃烛光, 并排出“真善



忍”三个大字, 悼念那些为坚守自己的信仰与良心、维护“真善忍”宇宙真理被中共迫害致死的法轮大法弟子。

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 12 次会议真相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按：任何国家机构都无权对信仰定性，包括被中共作为橡皮图章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共政权以及所谓的“人大代表”并未经过人民的选举和授权，所以不具有合法性。但即使根据中共自己制定的用来装点门面的宪法和法律，“人大”也没有给法轮功定性，修炼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而迫害法轮功则是触犯法律的犯罪行为。

本文从法律条文的层面对此进行阐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五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七条都明确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国家立法权”。

1999 年 10 月 25 日，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侯宗宾，将法轮功诬陷为“邪教组织”，并且做了一个：《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防范和打击邪教组织的决定（草案）》的说明的法案提交人大审议。

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2 次会议否定了侯宗宾的法案。1999 年 10 月 30 日，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12 次会议作出《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以下简称《防邪决定》），很多人看过《防邪决定》找不到法轮功，因为里面根本就没有提法轮功。《防邪决定》与法轮功没有关系。侯宗宾的法案被否决了。

从《草案》的说明和《防邪决定》的内容上比较，《草案》的说明显然是针对法轮功而来，围绕的话题是法轮功。侯是想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来给法轮功定性，以达到动用国家机器迫害法轮功的目的。而《防邪决定》针对的是邪教组织，根本没有提侯的《草案》的说明，实际上，是九届人大常委会 12 次会议否定了侯宗宾对法轮功的诬陷。

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否定决议同

样是法律。《防邪决定》产生的本身就在告诉人们：法轮功不是邪教组织。这就是立法。（编注：法轮功教人向善，而一直对民众洗脑和迫害的中共才是真正的邪教。）

1998 年 9 月国家体总抽样调查法轮功修炼人 12553 人，疾病痊愈和基本康复率为 77.5%，加上好转者人数 20.4%，祛病健身总数有效率高达 97.9%。平均每人每年节约医药费 1700 多元，每年共节约医药费 2100 多万元。

1998 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详细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于年底向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全国人大对法轮功的调查，很清楚法轮功不是邪教，在高压逆境的情况下，既不违背良心道德，又不招惹杀身之祸。当时参加表决的人大常委会委员，所有的人都是很清楚这个结果。

查清《防邪决定》法案的来源，真相也就浮出了水面。持续十三年对法轮功的镇压完全是非法的！造成无数冤案，给无数的家庭和全社会带来巨大的灾难。

无论你是谁人 610、警察、特警、武警、检察官、法官、狱警、政法委、……以任何借口：执行上级命令、执行公务，实际上都是参与迫害法轮功，你已经触犯了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2 次会议决定（触犯国家法律），已构成犯罪。

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抄抢家产、绑架、刑讯逼供、敲诈罚款、开除工职、拆散家庭、监视跟踪、家族亲友区域株连、强行转化、不择手段的百余种酷刑、非法拘禁洗脑班、强行送精神病院、劳教、判刑、活摘法轮功学员人体器官就地焚尸灭迹……这是个别人利用手中的权力，操控媒体造谣欺骗，强加罪名，制造自焚，煽动仇恨，利用国家机器强行剥夺信仰的迫害。

有人不以为然，以为是执行上级命令。与历次运动一样，卸磨杀驴，平解民愤，是中共的惯用伎俩。《公务员法》

第五十四条：“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中共迫害法轮功使上亿人被推向对立面，人为的制造出无数的冤案惨案，已构成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所有参与迫害的人都已经触犯了法律，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和天理的惩罚。◇

不是政治是良心

在中共的字典里，“政治”就是“同中共保持一致”，“政治觉悟”就是“党叫干啥就干啥”。如果党撒谎了，你去揭露；党诽谤了，你去澄清；党迫害好人，你呼吁停止——这就是跟党不一致了，这些行为被中共称为“搞政治”。

而在中共的灌输和红色高压下，一旦谁被扣上“搞政治”的大帽子，人们就会发生一种“良知错位”，一提到“搞政治”就害怕自己受到连累，好像“搞政治”比中共杀人还可怕。

在几十年的历次运动中，中共迫害死八千多万人，和平时期比两次世界大战死的 6500 万还多（参见《九评共产党》），连国家主席都不能幸免，一次又一次文革式的运动，中国人受到中共的肃整。

我国宪法规定：公民有政治权利。中国公民即使搞政治，也是合法的。搞政治并不是中共的专权，政治更不是给迫害者准备的。但是即使这样，法轮功也不搞政治。法轮功不是政治组织，是遵循“真、善、忍”原则的修炼团体，要求看淡世间的名利，没有政治目的，对国家权力、政治没有兴趣。

法轮功学员讲真相，传播《九评》，劝三退，是为了挽救良知——让人们看清中共谎言与暴行，不再跟随中共做恶。三退不是参与政治，恰恰是为了远离中共邪恶的政治。是否三退，不是政治的选择，而是良心的选择。而从根本上说，三退是为了保命——顺应天意，废除毒誓，才能在天灭中共时保平安。◇